

证券代码：873613

证券简称：超达新材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浙江超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2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超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章宝阳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81.5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无其他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杭州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经营需要，公司拟向杭州银行申请项目贷款以及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用于项目建设以及购买机器设备，流动资金贷款用于企业经营生产及置换其他银行的流动资金贷款等。申报授信总金额预计不高于 11900 万元，其中项目贷款融资授信金额预计不高于 9900 万元，流动资金授信预计不高于 2000 万元，具体授信金额以及项目贷款授信和流动资金授信之间的分配最终以银行审批结果为准，项目贷款期限一般不超过六年，具体以合同签定为准，项目贷款融资担保方式为项目土地以及在建工程抵押，流动资金授信担保方式为信用方式以及实控人夫妇保证，还款来源为企业经营收入等。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81.5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利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因此，本议案所涉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超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超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6 日